



月下乡村两题

■潭旭日

叉泥鳅

八月的小塘铺村是平淡的。月光悬挂在村庄的上空，田野里开始散发出浓烈的泥土气息，那些向上生长的力量在小村磅礴而出。村庄晚稻插下后，山岗上大片的翠绿与小村遥相呼应，成了一个绿色的海洋。

太阳从山坳上滑落，有月无月的乡村八月，开始了新的欢娱。那些忙完“双抢”的村里人，开始在月光下寻找新的生活乐趣。夏日的夜晚滚烫，水田里的生命不安分地跑出来。鱼啊，虾啊，蚂蟥啊，泥鳅啊，在田垄里开始涌动着生长与律动。

在我的少年时代，每当这样的夜晚，大哥二哥都会带着我趁着月光去叉泥鳅。村庄田土肥沃，八月夏夜，一块块田垄平坦如一面面镜子，拼凑在村庄，空气中散发出淡淡的清香，弥漫整个村子。

村庄的田间一片寂静。田野里没有蛙声，连飞鸟都极少在这样的夜晚经过。可小村的田野四处有熊熊燃烧的灯火，四处都是叉泥鳅的少年，三五而出，使得村庄的田野显得辽远而又亢奋。夏日的泥鳅，体态肥硕，正是村庄人餐桌上的美味佳肴。

我隐约记得，吃了晚饭，大哥二哥就忙着张罗，准备好一个铁篓子，一个竹背篓，一把铁梳，一个木夹子。一个竹篮里则装满了晒干的枞干。大哥在家门口就吩咐二哥把火点上，渐渐地，铁篓里的枞干燃烧起来，火光通亮地照着。这时候，大哥喊一声：“出发！”我和二哥在后面就屁颠屁颠地紧跟着。

从村子的禾坪直入田垄，由一条蜿蜒的小路经过老水井，就到达田野的中央。再从水井侧旁的水渠往下走，水渠两边都是秧田。秧苗一两寸高，嫩油油的。气温回升，田间闷热，泥鳅受不了泥土之热，悄悄地从软泥里溜出来，欢快地躺在平静的水面上透气。

到了田垄上，大哥打前哨，暗示我们不要言语，免得惊动泥鳅。他一边细心观察周边的秧田上是否躺着那些熟悉的身影，一边指挥二哥去叉。要是发现重大目标，大哥就会把手朝泥鳅的藏身地指去。这时候，二哥眼尖，手持铁梳，麻利地对着泥鳅叉下去。只见泥鳅在铁梳上扭动着。二哥捉泥鳅是个里手，他说这铁梳要瞬间朝上提，免得泥鳅溜走。我则紧紧跟在二哥的身后，一边背着竹背篓，一边不忘给铁篓里添加枞干。每次二哥叉到泥鳅，我就立即把身后的竹背篓移至身前。等他用手夹着泥鳅放入竹背篓，我们又朝下一个目标寻去。

村庄的田垄一丘连一丘，跨过一个水渠，又来到另一片秧田。不一会，我们顺着观音阁水库的水渠，来到导子洲乡。只见一条条泥鳅被二哥从秧田里叉入竹背篓，这些受伤的泥鳅忘了伤痛，在背篓里撞着，发出叽叽的叫声。

渐渐地，我们在村庄的田野上越走越远。竹篮里的枞干也越来越少，夜色也越来越深沉。大哥看了看篓子的收获，说了一声：“回家。”我们就快步朝家的方向赶，一路上，不时传来一阵阵欢快的笑声。

多年后，我们兄弟天各一方。可我每每想起我们一起踏月回家，那种温馨的记忆总能令人平添莫名的忧伤。村庄的田垄上、小溪边、水塘里、稻田中，到处都有我们劳作的记忆与少年的种种往事。

毛豆话蝉夜

“双抢”上岸，村子里的人白天忙着收割花生，立秋后的农作物开始陆续步入了采收季。红薯、茶籽油、芝麻、土豆，乡亲们每天有忙不完的活。烤烟人要将最好阶段的烟叶采收，进行最后的烘烤、加工。大家将年头的辛苦劳作换成养家糊口的收入积攒起来。每当这样的劳作夜里，村子里的人都要在田埂扯上一把毛豆，趁着夜色，煮上一锅来消遣。

小塘铺村的立秋前夕，一把毛豆能将日子煮得沸腾。

闷热的秋夜，禾堂里坐着的乘凉人怎么能少得了消遣。煮一锅毛豆，煮一壶春茶，便是人间好时节。

小塘铺村煮毛豆，这里的人喜欢在田埂边上种植一排豆子。这种节约耕种的方式古来有之，他们不是小气，而是村子里的人知道豆子的习性，旱土栽培，作物亲水，田埂便是上乘选择。早稻过后，挑上一担黄土，一担土肥，用锄头倒着拍打田埂边一个窝子，种下一粒豆种。再佐以土肥，一把黄土覆盖。田埂上种植的豆子不用浇水，不用关注施肥，豆子自然生长，在田野中浪漫又肆意张扬。

“双抢”后，豆子也快熟了。等到立秋，刚好“双抢”上岸，稍有空闲的人还在夜里守护着收割的稻谷。它们在秋夜静静地躺在禾坪上，等待村子里的人来畅谈半年的收成。早稻的收割，意味着一年的粮食暂时又有了保障。村子里的人，从来不用担心锅子里有吃没吃。连菜地里的各式各样的蔬菜，也是最旺盛的。吃不完的，趁着秋日的到来，开始不断地晒制，连过冬的食物，在这个时刻都有了保障。

煮毛豆，自然是村子里的人对丰收发出的最高礼赞。

毛豆放在清水里洗干净，放到大铁锅里加水，加盐。大火一通煮，等到满屋都是煮毛豆的香气，等到豆荚微微张开一道缝儿，露出里面圆滚滚的毛豆，那就意味着毛豆煮熟了。毛豆入了盐，自然有了味道。煮熟的毛豆，用竹捞箕捞起来，放在上面凉着。煮上一壶春茶，或者一壶糯米酒，边吃毛豆，边喝茶喝酒，秋夜的消遣竟然比如今的乡村要幸福许多。

秋夜的月光，在小塘铺村如此皎洁，在夜色深沉处，看星光如豆，远山一片朦胧。老人孩子欢声笑语，道道自在，想想就觉得开心。咀嚼毛豆的声音，也是此起彼伏。有人用力之猛，宛如气吞万里如虎。有人温柔之极，尖嘴喙毛豆的尖叫声，亦是荡然销魂。一捞箕的毛豆，个把小时基本能干得一千二净。这时，月光开始偏西，那些睡意沉沉的人开始拖着步伐朝家门走去。这秋夜，唯有蝉鸣依旧在村子里的大树上偶尔鸣叫。这样的秋夜，连狗仔都特别安静，它们仿佛知道，蝉是秋夜里真正的守护者。

毛豆熟了，煮的实际也是乡村的一种礼数。当家的把左邻右舍都叫上，把日常的恩怨，扯不清的乡村麻纱，都在一场与毛豆相伴的牙祭活动中和解。小塘铺村人实在，胸怀敞亮，日常的邻里恩怨，东家的西家的，通过交心，都能在毛豆的咀嚼过程中消失得一干二净。一个向善向上的积极的单纯村子，总会在这种快乐的过程中不再有任何的负担。

当水煮毛豆的淡淡的咸味穿透口舌，当浓香醇厚的清茶穿透脾胃，当清甜的水酒在手中碰撞，毛豆的软糯，茶酒的纯粹，将夜色也化为纯净。

早几年初秋，我回到外婆的故乡，与亲人们在小塘铺相聚。舅外公叫表舅去摘毛豆，我便想起少年的那些往事。刚到了菜地里，面对一串串鼓鼓囊囊的豆荚，各种矜持都被我们抛到脑后，比的就是谁摘得多谁更能干，各种打趣此起彼伏，笑声也是。

仿佛那一瞬间，我有关小塘铺的童年记忆瞬间鲜活起来，那儿时的快乐仿佛又重新回来，如此熟悉，又如此陌生。唯有柴火旺起来的瞬间，在火光的噼里啪啦的响声中，我仿佛听到外婆的召唤，一声声入耳，一声声催人泪下。

唯有蝉，依旧在小塘铺的枝条上，倾听一个曾经的少年在远方对故乡的眷恋。

浪涌几叠飞珠玑

■邓开衡

读作家、诗人郭林春的诗集《诗漫衡州》，犹如站在湘江之畔，住进了一簇簇铮亮的浪花，读出了千回百转的源流，那在历史与现实交汇的激荡与韵律，冲撞着我们的情感，引起了一波又一波的跌宕。

他的《诗漫衡州》，分为名城之光、人文之光、县区之光，几乎囊括了衡阳出名的人物、地名，用诗歌的形式，全景式表现一方地域性。浏览他的整个诗集，犹如进入了一个斑斓纷呈的世界，其导向性、地标性、人文性、艺术性，无疑给我们新时期文旅活动的精彩扩展了范围和空间，提供了翔实注脚的价值审美走向。如果，外地人以及本地人，拿着《诗漫衡州》，可以“按图索骥”，可以想象在这文旅的山水中，一边读着闪光的诗句，一边享受着地域特色的风土人情，那是多么惬意和温暖。

诗人郭林春是贪婪的，视野宏大，恨不能将他在这块山水赋予的缱绻和情怀淋漓尽致地抒发和释放。他表达的题材和文学意象，试图在寻觅的时空一网打尽，毫不遗漏；他也是苛刻的，惜墨如金，遣词造句融汇的诗文，那种人文内涵与诗性的张扬，总是沁入我们的通感，让读者尽情地去品尝和回味。

在写诗的人比读诗人还多的当代，诗人郭林春对别人看来毫无实用性的诗歌津津乐道，沉湎于其中，岂不是自我感觉良好，孤芳自赏？我们难以想象，他在诗歌海洋的潮汐中，是如何透支挥霍精气神，从而打捞起蕴藏的珍珠般的诗魂；我们可以想象，他在精神的取向中，那种贴近自然初心不改的热爱，正是有意捕捉到诗性语言的韵律与哲学意蕴的闪光所在。

在《诗漫衡州》里，有现代诗和古典诗，可见他得心应手掌控文字排列布阵的能力和才情。他写现代诗是自由的，那种不拘格式的跳跃感、节奏感，氤氲着诗意之美。无论是抒情，还是叙事，总是在文字的表达上，借喻与象征，弹性和张力，赋予一种丰富和独特的感受；他写古典诗遵循格式，在对仗平仄音律音韵等下功夫，但更注重的是内容的表达和切合，在形式上不是那么拘泥和小心翼翼，从而着眼于形式服务于内容之特色，显山露水的是情感内在的表述，自有一方旖旎的风韵。

诗歌，是感受的抒发和心灵的映像。这在现代诗中，中外的诗人像徐志摩、舒婷、北岛、顾城、海子、普希金、歌德、雪莱、泰戈尔等，可见一斑。诗人郭林春追随他们的脚步，却不亦步亦趋，失去自我，有着诗人自我的视野、见地和理解，于是在诗歌领域寻觅到属于自己的天空；同样，在古典诗里，他浸淫于《诗经》《楚辞》《唐诗》《宋词》《元曲》等，咀嚼和消化，其诗歌在传统文化养料的吸取和温润下，用典和文学意象的营造，遗墨暗香流泻，又有自作主张追求的独步风华。从内容上讲，无论是现实主义，还是浪漫主义，他的诗歌情景交融，讴歌了做人向上的真善美；从形式上说，或婉约，或豪放，其诗歌一咏三叹，让我们跨越时空，在历史与现实的交错中，让读者领略了变迁的湘南，有小桥流水那烟雨蒙蒙的水墨画和大江东去磅礴澎湃的激越。

小说和诗歌，虽然题材不同，都离不开文字语言，这是构成文学作品的基本要素。对诗歌而言，由于短小，简短，在意境的营造、情感的抒发上，更具简洁、凝练、含蓄。这就要求语言的锤炼，句句鲜活，字字珠玑，更具形象、精准和巧妙，行文谋篇在立意与境界中凸显与提升。

有幸的是，随着《诗漫衡州》的出版，我们看到诗人郭林春不俗的表现，那奔涌而来的诗词铸成的鲜活和珠玑，是他浪涌几叠的激情和灵光，闪亮在我们的明眸。

母亲与苦瓜

■蔡英

夏日炎热，苦瓜成为餐桌上的重要蔬菜。随着年岁的渐长，我越来越喜欢苦瓜了，淡雅的清苦，正合历经风雨的中年人的胃口。儿子年幼时不喜苦瓜，长至十八岁便能吃上半盘，经历了残酷的高考，果然能吃苦了。仔细想来，我的母亲最爱吃苦瓜了，说是能解热清火，其实苦瓜暗合母亲贫苦操劳的人生。

记得儿时清明前后，母亲总在屋前点一棵苦瓜秧。秧子伸出胡须般的细藤时，她便在旁边插上数根竹竿，搭成简单的瓜架。初夏阳光旺盛，雨水亦充足，苦瓜藤精神抖擞，渐渐地长成了气候，满架都是郁郁葱葱的绿色。一朵朵金黄的花像精巧的喇叭，在南风里轻盈地吹响生命之歌。金花谢了，一条条细苦瓜悄然登场。少年说，小苦瓜像虫子；少女则说，像隔壁姑姑戴的碧玉耳坠。小苦瓜不置可否，在星光里渐渐肥硕起来，表面的皱纹也越发深沉，圆滚滚的肚子里像装满了故事。谁说不是呢？

家乡七夕的风俗是，夜深人静时，躲在苦瓜架下可听牛郎织女说话，听到的人有福气。七夕那天，我们翘首盼天黑，早早把晚饭吃了，把家务活做完了，然后三五成群地躲在苦瓜架下，张着耳朵聆听。湛蓝的天空镶嵌星星，像钻石般点点闪耀，南风送来荷花隐约的花香。老樟树上传来悠长的蝉歌，池塘里蛙声此起彼伏，深林中有夜鸟惊飞，远山回响着低沉的犬吠，屋檐有猫踩过碎瓦。那些幽微的声音，平时听不到，此时都入了心。渐渐地，我们相互依偎着睡熟，也不知什么时候被大人背回家。次日，小伙伴见了面，各自羞愧，皆不敢提昨夜的事。惟有竹架上的苦瓜，轻摇着翠绿的叶子，任阳光给它披上流光溢彩的衣裳。

霞光里，母亲轻笑着摘下一根根丰腴的苦瓜，洗净，切片，腌盐，挤水，然后盛在洁白的瓷盘里。她弯腰坐在灶前，劈柴烧火，待铁锅烧红，挖上小块雪样的猪油，煸香红椒蒜蓉，再倒入苦瓜轻炒，一盘青里透红的苦瓜就上桌了，像从中国画里走出来的一样。

多年后，我看齐白石的苦瓜图，寥寥数笔勾画的瓜架上，挂满了浓墨勾勒的苦瓜，瓜蒂上还有未落的黄花，瓜下还爬着一只草虫，极似童年的景象。苦瓜、豆角、茄子，这些蔬菜被填入当年孩童们的肚子，也融入他们的骨骼，成为其吃苦耐劳负重前行的精神力量。

苦瓜虽苦，却只苦自己，不会传染给其他菜。比如，苦瓜炒蛋、苦瓜火焙鱼，蛋与鱼并不苦，依然保持本色、浓香四溢。苦瓜这性情真像我的母亲。母亲在深山里长大，兄弟姐妹七八个，她处于中间，常常被父母所忽略，却最勤劳孝顺。小学毕业后，母亲主动为大家家庭挑起重担，什么农活都抢着做，什么活都做得精益求精。母亲结婚后，生育孩子四个，她和父亲凭着不怕苦不怕累的蛮劲，将我们送进大学。母亲为人善良淳朴，从不与人吵架，哪怕受了委屈，她还是念着别人的好。直到现在，她还时常念叨着早些年谁借过钱给我家，谁帮我家搞过“双抢”，甚至谁帮她背过一段路程的米。她把这些品质传给子女，希望我们像大山一样博大宽厚仁爱大气，像溪水一样不忘来路奔流不息。

虽然母亲年过古稀，还可坚持种菜采茶，不肯歇气。无论我们何时回家，那菜园总是青翠可人，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我们回城时，母亲把蔬菜塞满我们的车厢。母亲种的蔬菜自然好吃，吃过这些蔬菜，就把故乡的春夏秋冬和老家的风雨霜雪一同吃过去了。故乡的风雨，能长成我们的风骨，就像苦瓜融入母亲的身体，成为庇护子女的力量。

塔山之巅的乡邮父子

■李无我

常宁市塔山瑶族乡是衡阳唯一的少数民族乡，那里山高路远，民风淳朴，好山好水好风光。而我最牵挂的还是塔山之巅那对乡邮父子，因为他们在接力中履行普遍服务义务，身上折射出的是邮政人的执着与奉献，以及邮政企业“情系万家，信达天下”的情怀。

父亲胡代军，儿子胡成刚，父子俩都不善言谈，但做起投递工作来却是同样的丝不苟，他们的真诚服务让塔山的瑶族和汉族群众信赖又感激。

我在单位专门做宣传工作，曾经编过12年《衡阳邮政报》，后来由于集团公司不允许省、市邮政企业办报，于2018年底停刊。但办报时，我对胡代军父子的情况是了解的。

2010年9月，我去塔山对胡代军进行了一次采访。当时51岁的胡代军已经跑了29年乡邮，一直在那弯曲又崎岖的邮路上坚守着，用信念与担当，一步步丈量自己的人生。他是1981年5月参加工作的，当时塔山邮政所有3个乡邮员，后来另两位同事都因为待遇低、太辛苦离职走了，唯有他艰难跋涉着，架起了邮政与塔山瑶族、汉民族群众的“连心桥”。

胡代军爱岗敬业为群众送报送信，对家里的照顾自然很少，妻子对他颇有微词，劝他打退堂鼓。他年轻的时候，村里的好伙伴也极力鼓动他一起到广东、福建闯荡一番，说总比窝在塔山强。胡代军坦言，自己年轻力壮时也动摇过，但总是找不到愿意接手的人，可一想到塔山的父老乡亲需要邮政服务，自己又打消了外出闯荡的念头。

塔山地形复杂，山势险峻，是衡阳最难走的乡邮路。胡代军用自己特有的方式，在塔山邮路上走过春夏秋冬和酷暑严寒。他一直秉持邮政人的职业操守，将邮件、报刊直接投到户。沿途常常是走上好远都见不到一个人，孤单难耐的时候，他就会哼哼小调、唱唱山歌解闷。2007年，他自费买了一辆摩托车用于投递，比以前靠双腿和自行车投递快了许多。胡代军已经记不清楚，自己在邮路上有多少次被狗惊吓过，摔伤过手脚。说起所有吃过的苦，他都是云淡风轻一笑而过。

乡邮员曾经是一个很“风光”的职业，“风光”在于胡代军始终把报刊和信件、包裹、汇款单等及时送到塔山村民手中，当成自己的神圣使命。他是一个乐善好施的人，经常在邮路上将自己了解的一些致富信息毫无保留地传达给塔山群众，成了大家致富的“编外参谋”。此外，他还利用投递的便利，将父老乡亲需要的农资与生产生活用品送上门，免去了村民的劳累之苦。

在塔山，乡政府把胡代军当作“自己人”，在机关院内无偿提供了邮政所的办公场地，免收水电费用。后来，常宁市邮政局还专门给胡代军每月发了50元的“高山补贴”，算是对他的褒奖。

“在塔山，村民们认识胡代军，他知名度非常高，很受群众欢迎。他是一个‘塔山通’，对村村寨寨都了如指掌。他责任心强，埋头苦干，是乡政府机关院内唯一一个不向乡领导抱怨的人，值得乡里每一个工作人员学习！”时任乡长、后任常宁市副市长的盘芳对胡代军给予了很高的评价。

盘芳还讲述了胡代军的一个小故事，她说他也许不记得了，可她永远也忘不了。2008年初的一天，当时离春节只剩两天了，乡里的主要领导从常宁市开会回来，由于道路结冰打滑，司机就把小车停在了塔山脚下的洋泉镇。他们就步行到塔山，到乡政府时，大家都精疲力尽了，院子里是一片漆黑，其他人都回家过年了，唯独胡代军还点着蜡烛在分发报刊。盘芳被胡代军的执着震撼了、感动了，连忙问他为什么还不回家过年。他说明天还要把邮件送完，不然年也过得不踏实。

2010年9月25日，我在《衡阳邮政报》上策划了一个专版，刊发了通讯《塔山信使的坚守》，还配发了评论《一曲乡邮员的赞歌》。

去年丹桂飘香的时候，我们驱车上塔山采访了胡成刚，此次距离采访他父亲胡代军已相隔13年。当时，胡成刚正从塔山下来，到洋泉邮政支局接发报刊和邮件，这一点他与父亲一样，不同的是他开上了邮政补贴购买的私家车。原来，2016年底，胡代军身体亮起了红灯，一时半会无法找到替班人员，情急之下，他想到了儿子胡成刚。当时儿子在广东务工，待遇还不错，并不情愿接替父亲的乡邮工作。

面对这种尴尬情况，胡代军和常宁市邮政分公司的领导反复做胡成刚的思想工作，逐渐改变了他以前的想法，这才让胡代军安心办了提前病退的手续。就这样，2017年1月，而立之年的胡成刚成为了塔山邮政所新一代乡邮员。当时，我们到达洋泉邮政支局不久，胡成刚就开着小汽车来交接邮件，然后把塔山邮政所的进口邮件、报刊运回去。一路上，我们跟着胡成刚做采访，当车行驶到天堂山与塔山分叉口那个当地人叫“风车口”的豁口处时，大家在这里停车休息了一下，再往塔山前行。

为了塔山的邮政投递工作进一步提速，胡成刚每周一、三、五下午都要开着小汽车去塔山脚下的洋泉邮政支局交接邮件，然后把属于塔山邮政所的进口邮件、报刊运回去，再及时分拣、投递。由于他的小汽车长年累月在塔山上下奔波，在塔山瑶族乡政府院内所有车辆中，他的车轮磨损最严重。为了安全行驶，他的车子几乎每年要更换一次轮胎。

邮路上，塔山瑶族乡的父老乡亲对他们父子两代人接续为父老乡亲做好邮政服务表示赞赏。一位村干部对父子两人风里来雨里去，不辞辛劳完成投递